

传统与现代交织 繁华与宁静并存

大北街片区老街巷蝶变新生

每座城市都有承载着独特记忆和情怀的文化地标,无论历史如何变迁,都抹不去那些留存在人们心中的时代印记。

2018年,大北街及蒲草田巷等老街巷打造升级,短短数月,挟裹川东人文风情、民居特色的商业步行街和老街巷蝶变新生。繁华热闹的潮流商铺,青砖黛瓦的川东四合院落,青石板铺就的仿古街道……传统与现代交织。在这一片街巷,七彩霓虹、庭院深深,每天都在演绎活色生香的达城故事,如同成都的宽窄巷子,重庆的解放碑、洪崖洞,大北街商圈,俨然已成为达州名片。

□本报记者 张海涵



新街老巷
唤起满满回忆

位于老城区中心的大北街,经过精心打造后,迎来了新生,以这条商业步行街为主的大北街片区,如今也成为了达城人心中独具特色的文化地标。

清晨的大北街在熙熙攘攘穿梭而过的人群中醒来。街口浮雕文化墙上雕刻的《达州赋·节选》以及《达州地图·乾隆版》凹凸有致,在晨曦中变得更加饱满生动;街边花台里的花草郁郁葱葱;街道干净整洁;就连电线杆也穿上了彩色的衣裳。放眼宽阔的步行街,提着菜篮的老人结伴在街边座椅上休息



市民在街边座椅上休息

聊天,赶时间的上班族步履匆匆,临街的商铺拉开卷帘门开始营业,这是一天热闹的开始。

一路走一路看,一路风景不断。从热闹繁华的大北街街口转角步入大约300米长的蒲草田巷口,入眼便是巷子内错落有致的青砖黛瓦。巷子左边的主题墙上饰以古雅而质朴的砖雕,右边的历史文化墙上则用文字和图片介绍了达州的过往。街头铜雕让磨剪刀、菜刀、补鞋修伞等老手艺活灵活现。一条小巷,再现了老达城人熟悉的市井文化,呈现一派和谐之美。

巷里暗藏的古色古香,相比高楼耸立的商业街别有一番韵味。沿着青石板路往里走,不远处就是曾经为达城人提供舌尖味道的黄桷树老酱园厂。“蒲草田文化园”就在小巷的拐角处,园内正中心两尊提着竹筒打酱油的人型铜像还原了老酱园厂的工作状态,围墙四周挂着不少酱园厂的老照片,时过境迁,老酱园厂的辉煌伴随着曾经的醇厚酱香,封存在人们的味觉记忆中。

当夜幕降临,大北街商业步行街上灯火阑珊,小巷上方的LED灯带亮起,强烈的反差,让置身于此的人们恍若进入了时光隧道。

老街升级 寄托市民情感归宿

徜徉在这条流光溢彩、干净整洁的大北街商业步行街以及古韵悠悠的老街巷,很难想象这里曾是“脏、乱、差”的代名词。

“给人的感觉总是灰扑扑的。”居住在来凤路的小赵谈及“变身”前的大北街摆了摆手,她用“拥堵、狭窄、脏乱”对其进行了整体概括。在她的记忆里,大北街原本就不宽阔的双向车道被两侧停放汽车占领了“半壁江山”,作为中心城区,车流量大,狭窄的道路更加拥堵。人行道上餐饮店、小吃车泛滥,垃圾油污遍地都是。“现在不一样了,大北街华丽变身,咱们达州也有一条带有地方标志性的商业步行街了。”小赵笑称现在的大北街已经声名在外,被誉为“达州春熙路”。

大北街沿线片区的提档升级,更是给老街巷居民的生活环境带来了实实在在的改善。

几十年前,蒲草田巷酱园厂家喻户晓,家家户户都来这里打酱油。虽然酱园厂给蒲草田巷带来了人气,但酿造酱油的污水和废料却引来了蚊虫。“味道又臭苍蝇又多,到处乱飞,门窗都不敢开!”68岁的李正勤在蒲草田巷居住了62年,后来酱园厂拆迁,但巷子脏乱差仍旧存在,杂乱密集的电线交织犹如蜘蛛网垂散在半空中,车辆过路还必须用棍子将电线顶起来。

但随着大北街片区几条老街巷的打造,居民的生活环境得到了巨大改善和提升。街道变得宽敞明亮,井然有序。李正勤坐在石梯上,手里摇着一把蒲扇,乐呵呵地说道:“虽然现在酱园厂

没有了,但我们老街坊经常会聚在新建起的蒲草田文化园里摆龙门阵,带孙儿歇凉玩耍,惬意得很哦!”

对于居住在此几十年的人们来说,蒲草田巷已经成为他们的情感归宿。

美丽缩影 “四创”提升城市形象

“大北街片区是达州老城区中心地段,是达城形象的一张名片,对其进行升级改造,主要是为了进一步提升人居环境,改善城市功能、汇聚商业人气、提升城市品位。”通川区城市环境综合管理办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政府投入了1000余万元进行大北街片区打造升级,现在这里已成为集餐饮、购物、休闲和观光旅游为一体的现代综合型商业街区,为人们提供更多休闲空间的同时,也能让过往的人们触摸城市文化。

大北街片区的华丽变身成为我市启动“四创”后的一个美丽缩影。

随着我市吹响“四城同创”冲锋的号角,城市形象有了质的提升。在市民的心中,达州一天比一天美丽。整洁的街道,成荫的绿树,清脆的鸟鸣……市民行走在达城的大街小巷,只见城净、山青、水秀、人美,令人赏心悦目,一座城市的文明和亲和力尽显无余。如今,干净、整洁逐渐成为达州的代名词。

人人参与共建共享 全力推进四城同创

王国炜：用责任和担当为师生筑牢安全屏障

今年6月是全国18个“安全生产月”,记者近日采访了全市教育战线负责学校安全工作的一位老兵——王国炜。

王国炜在部队服役期间3次荣立个人三等功,2002年转业到达州市教育局工作后,先后6次被市委、市政府表扬为安全工作、维稳工作先进个人,2015年表彰为达州市劳动模范,2018年被评为教育工委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在他从事学校安全管理工作的十多年里,全市有各级各类学校(教学点)和幼儿园2650余所,他跑遍了65%以上。他从部队到教育战线,换了环境,没换的是孜孜以求的执着。

抓安全教育 筑牢思想防线

王国炜常说,要抓好学校安全工作首先要抓好安全教育,要未雨筹谋。在实际工作中他提出,要结合课堂教学,合理利用教育资源,开展安全教育工作。现在,全市学校安全教育从最初的口头说教已融入到学校师生的日常工作学习中。例如:抓好培养培训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任课教师、推进安全知识在大会上宣讲、在假期节点上强调、发放告家长书以及任课教师每天放学前5分钟的安全常态化教育等,再加上不断开展的安全教育社会公益宣传活动,让广大师生安全意识不断得到强化,真正筑牢学校师生安全的思想防线。

抓机制建设 注重应急演练

针对不同季节和各类自然灾害安全风险点的不同的问题,王国炜在工作中坚持“四个在先”,即“谋划在先、思考在先、预案在先、准备在先”。加强事前防范,做好应急准备,变被动应急处置为积极主动作为,把一切安全隐患处置在萌芽状态。突出应急机制,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做好应对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的准备。加强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储备,强化应急培训,完善快速应对机制,确保遇有突发事件时能配合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做好各项救援保障工作。不断健全完善各类应急预案,重点突出时效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坚持全市中小学每月、幼儿园每季度分别开展1次应急疏散演练。“充分利用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全国防灾减灾日”“消防宣传日”和“交通安全教育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在全市中小学校中统一开展各类安全应急演练,有针对性的提高学校师生安全风险应急避险知识,不断增加学校师生防范各类全风险和应急处置能力。

抓责任落实 注重督查督办

为解决个别地方、个别学校在抓安全工作时不负责、不具体、不落实到操作层面的问题,王国炜积极思考、积

极建议,除抓责任制落实外还采取新的措施促进安全工作落实。从2010年起,实行明察暗访和局领导科室“联县包校”制度。每月由局领导带队或科室负责人对所联系县(市、区)和市属学校安全工作进行明察暗访,了解学校安全状况,督促学校安全工作落实。督促、指导、协助处置学校各类突发事件、安全事故和涉稳事件,检查、指导学校开展各类应急演练,帮助解决安全工作中的难点问题。实行月通报制度。每月由局领导或相关科室负责人采用定期或不定期、普遍与抽查、综合与专项、明查为辅暗访为主的方式对学校安全工作加大督查力度,并对督查结果进行合理运用。多年来,他采取“四不两直”的办法对全市学校开展暗查暗访,共督查各级各类学校

(幼儿园)1315所,发现隐患问题11658个,下达整改通知书1250份。

“学校安全工作只有起点、没有终点,抓好学校安全管理是每个教育工作者的责任。”王国炜如今已转任达州市教育局办公室主任。但他说,虽然工作岗位变了,但为了学校师生生命健康安全的责任没有改变。在今后工作中,他将一如既往地为学校安全工作尽好自己的责任,为达州教育事业发奋基础、筑防线、为达州建成区域教育中心贡献自己的力量。

记者手记:十年如一日,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身体力行,用忠诚践行着自己最初的诺言,用责任和担当为学校师生筑起了一道生命安全的屏障。

□文/图 赵玉红 袁成强 吕强 本报记者 陈首江



检查学校食品卫生安全

对疑似受骗用户进行预警

我市开通96086反诈劝阻专线

本报讯 近日,记者从市反诈中心获悉,为有效应对当前电信网络诈骗严峻形势,达州市反通讯网络诈骗中心按照省公安厅统一部署,与全省21个市州同步开通了96086反诈劝阻专线。当公安机关监测到疑似诈骗场景时,会通过此服务热线第一时间向疑似受骗用户进行预警和劝阻。

如果接到这个电话时,说明你已经被诈骗分子“盯上了”。当达州警方用96086反诈劝阻专线电话打来,请你马上接听,并听从民警劝阻,不要向任何人转款,不要告诉任何人的银行验证码,不要点击陌生人发来的App、二维码,不明链接等。

96086服务热线主要用于主叫外呼:

(一)作为主叫时,由公安机关通过96086热线对疑似受骗用户进行预警、劝阻。当96086外呼固定电话时,本地电话显示“96086”,外地电话显示“0+区号+96086”;当96086外呼移动电话时,均统一显示“0+区号+96086”。

(二)作为被叫时,用户会听到回拨音:“您好!您拨打的是四川反诈骗劝阻专线电话,仅用于公安机关反诈骗预警劝阻,不支持接听功能,敬请谅解!四川公安提醒您,不轻信、不乱点、慎汇款,谨防电信网络诈骗。”

(三)如果用户不小心被网络通讯信息诈骗了,请立即按原方式拨打“110”进行及时报案。

据市公安局反诈中心的民警介绍,一旦市民多次、长时间接到了从境外、境内电信诈骗高发地区打来的电话,就会触发96086的“高能预警”模式。市公安局反诈中心的民警马上就会通过96086反诈预警专线,拨打当事人(受害人)电话,对其进行劝阻。(本报记者 程序)

达高中城北迁建项目

预计本月底完成高压线路迁改

本报讯 达高中城北迁建项目自1月开工以来平稳有序推进。目前,该项目土石方工程已完成工程量35%,3条需要迁改的高压线路仅剩最后一条仍在迁改中,预计本月底完成。

近日,记者在项目现场看到,60多名工人和近20台大型机械在不停地开挖土石方,30多台大车将挖出的泥土装车运走,一片繁忙景象。“目前进行的是场平施工。”现场负责人告诉记者,土石方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35%,在用地范围内需要迁改的3条高压线路,其中两条已完成迁改,仅剩的一条110千伏线路仍在迁改中。因迁改需要跨达渝高速公路、新改线路路基多、施工条件差等因素,对施工进度有一定影响,预计本月底能完成。

“连续下雨让施工建设很受困扰。”该负责人表示,现在达州已进入多雨季节,虽然目前项目进行场平施工,多用大型机械,但连续下雨导致地面泥泞湿滑,给施工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据了解,达高中城北迁建项目位于通川区北外镇青杠垭村,其规划占地面积约250亩,由中铁23局集团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和中铁23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承建。新校区建成后,可容纳至少5000名学生。(本报记者 程科)

制造民间借贷假象、恶意垒高借款金额、故意让借款人违约……

谨防“套路贷”陷阱

“套路贷”是近来出现频率较高的一个新词。关注的人都知道“套路贷”是一件极具危险性的事情,一旦沾上就有可能倾家荡产。那么,到底什么是“套路贷”?在生活中,又该怎么辨别和避免“套路贷”呢?下面,将通过一起典型案例为大家逐一分析“套路贷”的惯用套路。

A、B两人是好友,A答应为B的一笔4万元借款作担保人。在某小额贷款公司实际办理贷款手续的过程中,A发现贷款合同里自己是共同贷款人,而不是担保人,于是有了退缩的想法。B向A解释这种操作是行规,A实际上仍然充当担保人的角色,并当场哭求,A最终还是答应了,在贷款合同签上了自己的名字。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三个月。合同签订后,业务员C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4万元汇入B的银行账户。B随即将4万元取出,并按惯例拿出1万元作为管理费、催收费、手续费退给业务员C。

然而,令A万万没想到的是,三个月期满后B却失联了。贷款公司以A是共同借款人为由向A催收这笔借款。A联系不上B又没有能力偿还4万元,在催收人员的威逼和引导下,无奈采取“以贷还贷”措施,向另一贷款公司借款还债。这一次的贷款同上笔借款一样,贷款公司回收部分资金作为手续费,A实际上借款6万元。4个月,6万元利滚利变成了20万元,A仍然无力偿还。在催收人员的又一次威逼下,只得再次采取“以贷还贷”方式。最终,加上各种违约金、滞纳金、手续费等费用,A累计负债120万元。对于这笔一百多万元的巨债,A当然无力偿还。A的最后一家贷款公司便通过骚扰A的家人、提起诉讼等方式向A索债。最终,A的父母卖掉家中住房为A偿还了这笔20万元借款。

律师分析:“套路贷”指的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诱使或迫使被害人签订“借贷”或变相“借贷”“抵押”等相关协议,通过虚增借贷金额、恶意制造违约、肆意认定违约等方式形成虚假债权债务,并以非法手段占有被害人财物的相关违法犯罪活动的概括性称谓。本案就是一起十分典型的案例,集齐了“套路贷”的五种惯用套路。

第一制造民间借贷假象。借款人通过“保证金”“行规”等虚假理由诱使被害人基于错误认识签订金额虚高的“借贷”协议或相关协议。如此,“套路贷”借款人就有了合法的借款凭证。本案中,有两个虚高之处:

一是B以行规为由,请求A从担保人变为共同借款人,而A实际上又没获得借款,使得A虚增了一笔债务;二是B实际上到手的借款金额是3万元,远低于贷款合同上的4万元。

第二制造借款人已全部取得合同所载借款的假象。本案中,贷款公司按照虚高的“借贷”协议金额将资金转入B的账户,制造已将全部借款交付银行流水痕迹,随后以管理费、催收费、手续费为由将部分资金收回。这样一来,出借人进一步促进了该借贷行为的合法性。

第三故意制造违约或者肆意认定违约。还款日临近,出借人不主动提醒借款人,还故意制造还款障碍(如系统维护无法还款、出借人失联等)导致借款人无法还款。然后,出借人以违约为名,收取高额滞纳金等。本案的还款障碍是B早已与出借人串通,故意不按时还款并失联,让A承担这莫须有的债务。

第四恶意垒高借款金额。当被害人无力偿还时,有的出借人会安排其所属公司或者指定的关联公司、关联人员为借款人偿还“借款”,继而与借款人签订金额更大的虚高“借贷”协议或相关协议,通过这种“转单平账”“以贷还贷”的方式不断垒高“债务”。本案中,在A数次无法偿还借款下的情况下,出借人都威逼、引导A通过与另外的贷款公司签订更高金额的贷款合同,最终使本来就虚假的一笔债务从4万元扩大到120万元。

第五软硬兼施“索债”。在借款人未偿还虚高“借款”的情况下,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借助诉讼或者采用暴力、威胁以及其他手段向被害人或者被害人的特定关系人索取“债务”。本案中,出借人就是通过诉讼、骚扰A的家人等方式,使得A的父母不得不卖掉住房还债,出借人最终获得高额利润。

律师提醒:市民贷款应到银行等正规金融机构贷款,不要轻信无金融从业资质的个人、中介、公司及其发布的各类无抵押、免息贷款等广告信息。如果不幸遭遇符合上述套路的违法犯罪,必须提高警惕,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尽可能保留证据,并及时报警。 □施法闻

法治经纬

践行群众路线 深化“法律七进”
推进依法治市 建设法治达州

达州市司法局主办
达州市司法局官方微博: <http://www.dazhou.gov.cn>
达州市司法局官方微信: <http://weibo.com/dazhou>